五、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

1.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收入的安排和使用情况

2025年上级核定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605000万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收入4768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556301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3931万元。按照资金用途拨付预算单位543212万元：一是拨付人员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社会保险缴费、冬季取暖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南疆工作补贴、调标增资等；二是按照上级补助资金用途拨付各项专款，主要涉及教育、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农林水事务、住房保障及基层组织建设等方面。上级补助资金结余61788万元，结转至2026年按原用途继续使用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收入的安排和使用情况

2025年上级核定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37354万元，按照资金用途拨付预算单位126418万元，主要涉及社会保障、城乡社区等方面。上级补助资金结余163772万元，结转至2026年按原用途继续使用。

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收入的安排和使用情况

2025年上级核定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2万元，按照资金用途拨付预算单位2万元，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。上级补助资金结余0万元。